

晋政文〔2021〕321号

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 陈晓君等同志正式任职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直各单位：
经研究，同意：

陈晓君同志的晋江市司法局西园司法所所长职务予以正式任用；

章翠萍同志的晋江市司法局灵源司法所所长职务予以正式任用；

傅龙福同志的晋江市司法局陈埭司法所所长职务予以正式任用；

庄婉萍同志的晋江市司法局池店司法所所长职务予以正式

任用；

陈卫星同志的晋江市司法局磁灶司法所所长职务予以正式任用；

陈军同志的晋江市司法局紫帽司法所所长职务予以正式任用；

陈昇同志的晋江市司法局龙湖司法所所长职务予以正式任用；

林志强同志的晋江市司法局深沪司法所所长职务予以正式任用；

李艳仪同志的晋江市司法局西滨司法所所长职务予以正式任用；

庄永速同志的晋江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主任职务予以正式任用；

赖诗晓同志的晋江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主任职务予以正式任用；

吴灵敏同志的晋江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主任职务予以正式任用；

苏育俊同志的晋江市市场服务中心主任职务予以正式任用；

施得志同志的晋江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职务予以正式任用；

庄铭毅同志的青阳街道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职务予以正式

任用；

林勤同志的东石镇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职务予以正式任用；

庄鸣同志的福建晋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职务予以正式任用；

丁锦茹同志的泉州半导体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晋江分园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职务予以正式任用；

李冬英同志的泉州市高教发展中心副主任职务予以正式任用。

以上同志的任职时间从 2020 年 10 月起计算。

晋江市人民政府

2021 年 11 月 11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纪委监委，市委各部门，人大办、政协办，人武部、法院、
检察院、各群团机关。

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1月11日印发
